

# 廣欽老和尚的法藥(三)

——有「你、我相」就不能解脫(有你、我相,就分別、計較)

## ◆廣欽老和尚

廣欽老和尚(1892~1986),祖籍福建省惠安縣,自幼家境清寒,宿具慧根。稍長,投泉州承天寺出家。三十六歲時,於瑞芳法師座下剃度,法名照敬,字廣欽。民國三十六年渡海來臺;四十四年,板橋信眾在臺北縣土城(今新北市土城區)購地供養,後興建大雄寶殿,命名「承天禪寺」。

廣欽老和尚自五十六歲到八十四歲,只吃水果,人稱「水果法師」;平日常坐不臥,持不倒單,至年近百歲,仍身輕體健,行不拄杖;一生踐履頭陀苦行,實修念佛,堅毅篤樸,昭示修行典範,度眾無量,乃佛教界之國寶。其臨終偈言「嚙來嚙去嚙代誌」,更為佛弟子們傳頌不絕的智慧之語。

三一九 修行人的路程要愈苦,才會開智慧。修行不是老希望人家對我有好臉色、對我恭敬、說好聽的話,如果這樣,豈不和世俗沒有兩樣?

三二〇 既已離俗,一切得依出家人的法門修六度。若不能忍辱,不能捨棄比較勝負的世俗習氣,一切言語、事務中怕吃虧、怕被人佔便宜,起人我爭執,則仍是俗氣未脫。

三二一 我們的「無明」就像雲一樣,有時會將日光遮住。凡事要從無明修,不起無明火、不生煩惱、不嫉妒人,如果嫉妒別人,會墮在三惡道中,來生不知是否能再得人身?所謂人身難得、佛法難聞、中土難生。

三二二 出家不是用六根行事,用六根行事仍是生滅法。六根分別則有生滅,有分別、生滅即成五濁惡世,無分別則無生滅。

### 爭「誰對」、「誰錯」,是執著你、我相

三二三 修行,不爭「誰對」、「誰錯」。(爭對錯,心則迷失在分別、執著當中)即使自己對,人家偏說你不對,你也要接受。(放下執著)凡事能承認自己不對,就不會起煩惱。否則心不能安,煩惱立刻跟著來。

三二四 執事人不好當,他是我們的覺者。執事人交代下來的事,不管好的



壞的（不願做的），都要歡喜承受，不起惡的念頭，這樣頭腦會較清楚。好的撿起來學，不好的放一邊，自己心裡明白就好，藉境修忍辱。修行不爭對或不對，不爭有理或無理；而是要看你碰到「境」時，有沒有煩惱？出家與在家不同。

**三二五** 如果執事人教我們做事做錯了，我們也不能去反駁，順著他的意思去做，（放下「我見」）自然就會悟出真理。

**三二六** 要聽執事人的話，不要故意刁難執事人，大家同心協力。

**三二七** 樂意接受別人的指導、勸導，不可違抗不服，或分派、勾心鬥角。

**三二八** 不可兩人單獨講悄悄話，講來講去就結黨、分派系，則易讓大家不安，造成鬧眾。

**三二九** 我們出家受戒，是要除去我們在世俗社會中所薰染的習氣，去除貪念，修忍辱行。不可再以「人家錯、我對」的觀念來處事待人，那是一種社會習氣，必須改掉。如果人家說的有道理，我們可以聽一聽，拿來作參考，如果說的沒道理，那就把它放一邊，不起煩惱，這就是一種忍辱智慧。否則，若起我是人非，就是勝負我執的心，凡事一定要「佔到贏」，（爭辯到我對、你錯為止）無明煩惱便生起，這就是一種愚癡。

**三三〇** 擔任職事的人，要有不怕別人講話的氣魄，如果畏首畏尾的、怕東怕西，怕別人講是非（批評），整個心束得死死，這絕非解脫之道。尤其是做廚房職事的人，更須以忍辱行來對治我們的無明煩惱。廚房是雜務最多、是非最多，最容易讓人起無明煩惱的地方。我們在廚房要修什麼？就是要以忍辱來修治這些煩惱、降伏我們的無明，這樣才能開我們的智慧。否則在廚房當職事，不會忍辱、不會慚愧自己的不是，事事與人爭誰對誰錯、誰有理誰無理，所起的無明煩惱比俗家人更厲害，這樣，煮一輩子的飯也不會出頭。🕉

本文轉載自《廣欽老和尚的法藥（三）》，由承天禪寺出版，並同意授權轉載